

臺南市政府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

【第一部分－機關自評】：由機關人員填寫

【填表說明】各機關使用本表之方法與時機如下：

一、計畫研擬階段

- (一) 請於研擬初期即閱讀並掌握表中所有評估項目；於計畫研擬或修正初期，適時就計畫方向、構想、草案、檢視表填寫內容等，於計畫研擬或修正初期，即能考量性別，並據以調整計畫內容及相關資源配置。
- (二) 請運用本表所列之評估項目，將性別觀點融入計畫書草案：
- 1、將性別目標、績效指標、衡量標準及目標值納入計畫書草案之計畫目標章節。
 - 2、將達成性別目標之主要執行策略納入計畫書草案之適當章節。

二、計畫研擬完成

- (一) 請填寫完成【第一部分－機關自評】之「壹、看見性別」及「貳、回應性別落差與需求」後，併同計畫書草案送本府性別平等辦公室辦理【第二部分－性別平等辦公室初評】。
- (二) 經本府性別平等辦公室初評通過後，送請性別平等專家學者填寫【第三部分－程序參與】，宜至少預留 1 週給專家學者（以下稱為程序參與者）填寫。
- (三) 請參酌程序參與者之意見，修正計畫書草案與表格內容，並填寫【第四部分－機關評估結果】後通知程序參與者審閱。

三、計畫審議階段：請參酌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意見，修正計畫書草案及表格內容。

四、計畫執行階段：請將性別目標之績效指標納入年度個案計畫管制並進行評核；如於實際執行時遇性別相關問題，得視需要將計畫提報至各機關性別平等專案小組進行諮詢討論，以協助解決所遇困難。

註：本表各欄位除評估計畫對於不同性別之影響外，亦請關照對不同性傾向、性別特質或性別認同者之影響。

計畫名稱：你農我農性別平等講座

主管機關 (請填列市府一級主管機關)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主辦機關(單位) (請填列提案機關／單位)	臺南市家庭教育中心
-----------------------	----------	--------------------------	-----------

壹、看見性別：檢視本計畫與性別平等相關法規、政策之相關性，並運用性別統計及性別分析，「看見」本計畫之性別議題。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1-1 【請說明本計畫與性別平等相關法規、政策之相關性】 性別平等相關法規與政策包含憲法、法律、性別平等政策綱領及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可參考行政院性別平等會網站（ https://gec.ey.gov.tw ）。	1.本計畫符合性別平等政策綱領： (1)五、推動策略-(三)教育、文化與媒體-5.消除文化、禮俗、儀典及傳統觀念的性別刻板印象及性別歧視，提升女性的可見性及主體性，尊重多元文化的差異及獨特性。 (2)五、推動策略-(三)教

	育、文化與媒體-6.認識、尊重及保障多元化的家庭型態，倡導婚姻及家庭中的性別平等價值，促進平等互惠的家務分工，形塑平權的家庭環境。 2.本計畫符合 CEDAW： (1)第 5 條：締約各國應採取一切適當措施： (a)改變男女的社會和文化行為模式，以消除基於性別而分尊卑觀念或基於男女任務定型所產生的偏見、習俗和一切其他做法。 (2)第 14 條：締約各國應採取一切適當措施以消除對農村婦女的歧視，保證她們在男女平等的基礎上參與農村發展並受其益惠，尤其是保證她們有權。 (3)第 16 條：締約各國應採取一切適當措施，消除在有關婚姻和家庭關係的一切事務上對婦女的歧視，並特別應保證婦女在男女平等的基礎上。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1-2【請蒐集與本計畫相關之性別統計及性別分析（含前期或相關計畫之執行結果），並分析性別落差情形及原因】 請依下列說明填寫評估結果： a.歡迎查閱行政院性別平等處建置之「性別平等研究文獻資源網」（https://www.gender ey.gov.tw/research/）、「重要性別統計資料庫」（https://www.gender ey.gov.tw/gecdb/）（含性別分析專區）、各部會性別統計專區、我國婦女人權指標及「行政院性別平等會一性別分析」（https://gec ey.gov.tw）。 b.性別統計及性別分析資料蒐集範圍應包含下列 3 類群體： ①政策規劃者（例如：機關研擬與決策人員；外部諮詢人員）。 ②服務提供者（例如：機關執行人員、委外廠商人力）。 ③受益者（或使用者）。	1.政策規劃者：家庭教育中心於每年辦理課程時，會於前一年度 9 月提報教育部計畫，研擬與決策人員共計 3 人，為男性 1 人(承辦)、女性 2 人(主任及秘書)，符合任一性別不少於三分之一。 2.服務提供者：本計畫執行人員包含承辦及講師，110 年共計 6 人，為男性 2 人、女性 4 人，符合任一性別不少於三

- c.前項之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應盡量顧及不同性別、性傾向、性別特質及性別認同者，探究其處境或需求是否存在差異，及造成差異之原因；並宜與年齡、族群、地區、障礙情形等面向進行交叉分析（例如：高齡身障女性、偏遠地區新住民女性），探究在各因素交織影響下，是否加劇其處境之不利，並分析處境不利群體之需求。前述經分析所發現之處境不利群體及其需求與原因，應於後續【1-3 找出本計畫之性別議題】，及【貳、回應性別落差與需求】等項目進行評估說明。
- d.未有相關性別統計及性別分析資料時，請將「強化與本計畫相關的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列入本計畫之性別目標（如 2-1 之 f）。

分之一；111 年共計 6 人，為男性 1 人、女性 5 人，未符合任一性別不少於三分之一，原因為尋找合作單位可辦理時間、主題及符合性別比例之講師無法適當媒合；另依學員年齡及多數性別視議題搭配合宜講師，更易引起共鳴及有利學習，爰執行有效調整。其學習成效由學員回饋滿意度皆達 9 成以上，顯示雖未符合任一性別不少於三分之一比例，仍有成效優異表現。

3.受益者：

(1)本計畫參加學員為農會家政班成員及社區民眾，110 年參加總人次為 208 人次(男性 34 人次，佔 16.35%；女性 174 人次，佔 83.65%)；111 年參加總人次為 243 人次(男性 32 人次，佔 13.17%；女性 211 人次，佔 86.83%)。

(2)在年齡層方面，110 年男性 34 人次，其中 31-40 歲 5 人次、41-50 歲 5 人次、51-60 歲 7 人次、61-70 歲 10 人次、71 歲以上 7 人次；女性 174 人次，其中 31-40 歲 8 人次、41-50 歲 6 人次、51-60 歲 30 人次、61-70 歲 87 人次、71 歲以上 43 人次。111 年男性 32 人次，其中 31-40 歲 5 人次、41-50 歲 3 人次、51-60 歲 5 人次、61-70 歲 12 人次、71 歲以上 7 人次；女性 211 人次，其中 31-40 歲 2 人次、41-50 歲 2 人次、51-60 歲 41

	人次、61-70 歲 101 人次、71 歲以上 65 人次。 由上述數據顯示，本案在研擬與決策時期參與的性別比例女性多於男性，為機關成員以女性居多；講師身分女性亦多於男性，為本府性別人才資料庫專家學者名單及相關性別平等專家學者以女性居多，且需配合講師時間及課程主題。 而 110 年及 111 年參加總人次的性別比例女性多於男性，為本計畫配合農會家政班課程宣導，其成員組成女性遠多於男性，又因辦理時段為平日居多，女性在社交上互動較為密切，較易結伴同行上課，故 111 年參加總人次及女性參與比例有上升趨勢，而男性參加總人次則變化不大。 110 年及 111 年參加年齡層無論男女皆以 61-70 歲最踴躍、71 歲以上次之，為成員退休後有較多時間能參與課程，並發揮活到老學到老的精神。 本計畫係為鼓勵農會家政班成員及社區民眾學習，未來將請農會於課程報名時優先以男性錄取，並鼓勵學員帶領家庭當中的男性成員前來上課，於課程當天由家庭教育中心發送獎勵品給攜帶家中男性成員一同來上課的學員，以提高男性的參與比例。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1-3 【請根據 1-1 及 1-2 的評估結果，找出本計畫之性別議題】 性別議題舉例如次： a.參與人員 政策規劃者或服務提供者之性別比例差距過大時，宜關注職場性別隔離（例如：某些職業的從業人員以特定性別為大宗、高	1.本計畫在研擬與決策時期，女性比例高於男性比例，係因家庭教育中心之同仁以女性同仁佔多數，佔 76.19%(總人數 21 人，男性 5 人，女性

階職位多由單一性別擔任)、職場性別友善性不足(例如:缺乏防治性騷擾措施;未設置哺集乳室;未顧及員工對於家庭照顧之需求,提供彈性工作安排等措施),及性別參與不足等問題。 b.受益情形 ①受益者人數之性別比例差距過大,或偏離母體之性別比例,宜關注不同性別可能未有平等取得社會資源之機會(例如:獲得政府補助;參加人才培訓活動),或平等參與社會及公共事務之機會(例如:參加公聽會/說明會)。 ②受益者受益程度之性別差距過大時(例如:滿意度、社會保險給付金額),宜關注弱勢性別之需求與處境(例如:家庭照顧責任使女性未能連續就業,影響年金領取額度)。 c.公共空間 公共空間之規劃與設計,宜關注不同性別、性傾向、性別特質及性別認同者之空間使用性、安全性及友善性。 ①使用性:兼顧不同生理差異所產生的不同需求。 ②安全性:消除空間死角、相關安全設施。 ③友善性:兼顧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特殊使用需求。 d.展覽、演出或傳播內容 藝術展覽或演出作品、文化禮俗儀典與觀念、文物史料、訓練教材、政令/活動宣導等內容,宜注意是否避免複製性別刻板印象、有助建立弱勢性別在公共領域之可見性與主體性。 e.研究類計畫 研究類計畫之參與者(例如:研究團隊)性別落差過大時,宜關注不同性別參與機會、職場性別友善性不足等問題;若以「人」為研究對象,宜注意研究過程及結論與建議是否納人性別觀點。	16人),故在參與人員的性別比例呈現以女性為主。 2.110至111年參加本計畫的學員總人次為451人次,男性66人次,佔14.63%;女性385人次,佔85.37%。顯示出農會家政班成員以女性居多,又因女性樂於參與社會互動,前來上課的動力較大,也較容易結伴同行上課。在年齡層方面61-70歲有210人次,佔46.56%;71歲以上有122人次,佔27.05%,顯示出學員退休後有較多的時間能前來參與課程。 3.本計畫上課地點為各區農會,公共空間使用符合消防及建築物安全規定,並備有不同性別的廁所、電梯及無障礙坡道等友善設施,建構便利及安全的空間環境。 4.本計畫辦理課程時,以海報、文宣、影片、案例分析及體驗活動等進行,避免內容出現具性別刻板印象或性別歧視意味之語言、符號或案例,協助學員強化其性別意識與家庭關係經營,並提升女性的可見性及主體性。
貳、回應性別落差與需求:針對本計畫之性別議題,訂定性別目標、執行策略及編列相關預算。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2-1【請訂定本計畫之性別目標、績效指標、衡量標準及目標值】 請針對1-3的評估結果,擬訂本計畫之性別目標,並為衡量性別目標達成情形,請訂定相應之績效指標、衡量標準及目標值,並納入計畫書草案之計畫目標章節。性別目標宜具有下列效益: a.參與人員 ①促進弱勢性別參與本計畫規劃、決策及執行,納入不同性別	■有訂定性別目標者,請將性別目標、績效指標、衡量標準及目標值納入計畫書草案之計畫目標章節,並於本欄敘明計畫書草案之頁碼:

經驗與意見。 ②加強培育弱勢性別人才，強化其領導與管理知能，以利進入決策階層。 ③營造性別友善職場，縮小職場性別隔離。 b.受益情形 ①回應不同性別需求，縮小不同性別滿意度落差。 ②增進弱勢性別獲得社會資源之機會（例如：獲得政府補助；參加人才培訓活動）。 ③增進弱勢性別參與社會及公共事務之機會（例如：參加公聽會/說明會，表達意見與需求）。 c.公共空間 回應不同性別對公共空間使用性、安全性及友善性之意見與需求，打造性別友善之公共空間。 d.展覽、演出或傳播內容 ①消除傳統文化對不同性別之限制或僵化期待，形塑或推展性別平等觀念或文化。 ②提升弱勢性別在公共領域之可見性與主體性（如作品展出或演出；參加運動競賽）。 e.研究類計畫 ①產出具性別觀點之研究報告。 ②加強培育及延攬環境、能源及科技領域之女性研究人才，提升女性專業技術研發能力。 f.強化與本計畫相關的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 g.其他有助促進性別平等之效益。	1.本計畫由家庭教育中心主管及承辦共同研擬課程，共 3 人，其中男性 1 人、女性 2 人，納入不同性別的意見，符合任一性別不少於三分之一；講師的目標值亦朝任一性別不少於三分之一為原則(如計畫 pp.2-3)。 2.課程執行上除了農會家政班成員，也開放給社區民眾參與，並無性別及身分限制。課程當中講師與學員交流互動，以開放平台鼓勵學員探討性別平權觀念，並於課程結束時發放滿意度調查表，學員回饋參加活動後懂得尊重多元性別、具備性別平等意識與可以避免產生性別歧視填寫非常同意及同意達 9 成以上(如計畫 p.1)。 3.課程辦理地點為各區農會，交通便利且具有性別友善及身心障礙設施，學員無需擔心交通及環境便利的問題(如計畫 p.2)。 4.課程內容透過性別與習俗、多元型態家庭的聯結與探討等議題，鼓勵學員提供自身破除性別刻板印象經驗，加深課程學習效果，提升學員之性別平等意識，促進平等互惠的家務分工與禮俗觀念，翻轉舊有之性別刻板印象觀念(如計畫 p.1)。 ☐未訂定性別目標者，請說明原因及確保落實性別平等事項之機制或方法。
---	--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2-2【請根據 2-1 本計畫所訂定之性別目標，訂定執行策略】 請參考下列原則，設計有效的執行策略及其配套措施： a.參與人員 ①本計畫研擬、決策及執行各階段之參與成員、組織或機制（如相關會議、審查委員會、專案辦公室成員或執行團隊）符合任一性別不少於三分之一原則。 ②前項參與成員具備性別平等意識/有參加性別平等相關課程。 b.宣導傳播 ①針對不同背景的目標對象（如不諳本國語言者；不同年齡、族群或居住地民眾）採取不同傳播方法傳布訊息（例如：透過社區公布欄、鄰里活動、網路、報紙、宣傳單、APP、廣播、電視等多元管道公開訊息，或結合婦女團體、老人福利或身障等民間團體傳布訊息）。 ②宣導傳播內容避免具性別刻板印象或性別歧視意味之語言、符號或案例。 ③與民眾溝通之內容如涉及高深專業知識，將以民眾較易理解之方式，進行口頭說明或提供書面資料。 c.促進弱勢性別參與公共事務 ①計畫內容若對人民之權益有重大影響，宜與民眾進行充分之政策溝通，並落實性別參與。 ②規劃與民眾溝通之活動時，考量不同背景者之參與需求，採多元時段辦理多場次，並視需要提供交通接駁、臨時托育等友善服務。 ③辦理出席民眾之性別統計；如有性別落差過大情形，將提出加強蒐集弱勢性別意見之措施。 ④培力弱勢性別，形成組織、取得發言權或領導地位。 d.培育專業人才 ①規劃人才培訓活動時，納入鼓勵或促進弱勢性別參加之措施（例如：提供交通接駁、臨時托育等友善服務；優先保障名額；培訓活動之宣傳設計，強化歡迎或友善弱勢性別參與之訊息；結合相關機關、民間團體或組織，宣傳培訓活動）。 ②辦理參訓者人數及回饋意見之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作為未來精進培訓活動之參考。 ③培訓內涵中融入性別平等教育或宣導，提升相關領域從業人員之性別敏感度。 ④辦理培訓活動之師資性別統計，作為未來師資邀請或師資培訓之參考。 e.具性別平等精神之展覽、演出或傳播內容 ①規劃展覽、演出或傳播內容時，避免複製性別刻板印象，	■有訂定執行策略者，請將主要的執行策略納入計畫書草案之適當章節，並於本欄敘明計畫書草案之頁碼： 1.本計畫講師目前以女性居多，未來將從本府性別人才資料庫專家學者名單及相關性別平等專家學者，多尋找男性講師，除了符合任一性別不少於三分之一，亦能提供學員不同面向的性別觀點(如計畫 pp.2-3)。 2.本計畫辦理時將增加宣導傳播管道，除了透過農會通知家政班成員課程訊息，亦會在家庭教育中心網站上公告活動訊息 DM，亦同步於中心官方 LINE 推播活動訊息；而課程辦理完畢會在家庭教育中心 FB 粉絲專頁及 IG 專頁發布，增加曝光度(如計畫 pp.3-4)。 3.本計畫辦理地點於媒合農會時會注意該場域的空間使用性、安全性及友善性，包含性別友善及無障礙空間等設施(如計畫 p.2)。 4.本計畫辦理時會先與農會接洽，瞭解想要學習的性別議題，並請講師先提供課程大綱，檢視是否符合性別議題及性別宣導內容，融入性別平等理念。於課程結束後發放滿意度調查表，進行蒐集與了解不同性別及年齡層學員之參與動機、參與課程後相關性別意識的同意情形、未來辦理的性別主題及檢討與建議等，做為將

並注意創作者、表演者之性別平衡。 ②製作歷史文物、傳統藝術之導覽、介紹等影音或文字資料時，將納入現代性別平等觀點之詮釋內容。 ③規劃以性別平等為主題的展覽、演出或傳播內容（例如：女性的歷史貢獻、對多元性別之瞭解與尊重、移民女性之處境與貢獻、不同族群之性別文化）。 f.建構性別友善之職場環境 委託民間辦理業務時，推廣促進性別平等之積極性作法（例如：評選項目訂有友善家庭、企業托兒、彈性工時與工作安排等性別友善措施；鼓勵民間廠商拔擢弱勢性別優秀人才擔任管理職），以營造性別友善職場環境。 g.具性別觀點之研究類計畫 ①研究團隊成員符合任一性別不少於三分之一原則，並積極培育及延攬女性科技研究人才；積極鼓勵女性擔任環境、能源與科技領域研究類計畫之計畫主持人。 ②以「人」為研究對象之研究，需進行性別分析，研究結論與建議亦需具性別觀點。	來執行計畫之參考依據（如計畫 p.4）。 ☐未訂執行策略者，請說明原因及改善方法：
評估項目 2-3【請根據 2-2 本計畫所訂定之執行策略，編列或調整相關經費配置】 各機關於籌編年度概算時，請將本計畫所編列或調整之性別相關經費納入性別預算編列情形表，以確保性別相關事項有足夠經費及資源落實執行，以達成性別目標或回應性別差異需求。	評估結果 ☒有編列或調整經費配置者，請說明預算額度編列或調整情形：本計畫於課程中納入相關性別平等觀點宣導，中央補助經費額度已核定，經費編列 9 萬 5 千元。 ☐未編列或調整經費配置者，請說明原因及改善方法：
【注意】 填完前開內容後，請辦理【第二部分－性別平等辦公室初評】，經初評通後，再行辦理【第三部分－程序參與】。	

【第二部分－性別平等辦公室初評】：(新增)

初評項目	結 果	
業務單位填寫內容是否合宜？	☒ 合宜	送請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進程序參與。
	☐ 請修正	請說明應改善項目後，退回業務單位修正後，再送性別平等單位進行初評。 說明：
性別平等辦公室	性別平等辦公室	初評日期 112 年 2 月 10 日

【第三部分－程序參與】：由性別平等專家學者填寫

程序參與之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應符合下列資格之一： ■1.現任臺灣國家婦女館網站「性別主流化人才資料庫」專家學者；其中公部門專家應非本機關及所屬機關之人員（人才資料庫網址:http://www.taiwanwomencenter.org.tw/）。 ■2.現任或曾任本市性別平等及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之民間委員。 ☐3.本市在地性別人才資料庫之民間專家學者。	
（一）基本資料	
1.程序參與期程或時間	112 年 2 月 14 日 至 112 年 2 月 23 日
2.參與者姓名、職稱、服務單位及其專長領域	游美惠教授 高雄師範大學性別教育研究所 專長領域：性別教育，性別社會學，性別主流化
3.參與方式	☐ 計畫研商會議 ☐ 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 書面意見
（二）主要意見（請通知程序參與者恪遵保密義務）	
4.性別平等相關法規政策相關性評估之合宜性	合宜。本計畫與性別平等相關法規、政策之相關性說明清楚，值得肯定。
5.性別統計及性別分析之合宜性	目前所呈現之性別統計及性別分析資料清楚，值得肯定。但未來可以留意更進一步呈現出性別統計之複分類統計資料，例如參與學員之年齡與性別之交織分布等資料。
6.本計畫性別議題之合宜性	合宜。
7.性別目標之合宜性	有訂定性別目標者，應將性別目標、績效指標、衡量標準及目標值納入計畫書草案之計畫目標章節，並敘明計畫書草案之頁碼。目前在計畫書之第一頁可以看見「目的」(有兩項)，均與性別議題密切相關，但是未能明白陳述相關績效指標、衡量標準及目標值，建議補充之。而評估表中也沒有標註性別目標之頁碼。以上幾點均應稍加修改(含計畫書與評估表之書寫內容)。
8.執行策略之合宜性	應將所訂定之執行策略納入計畫書草案之適當章節中。並在評估表之中敘明計畫書草案之頁碼。
9.經費編列或配置之合宜性	合宜。
10.綜合性檢視意見	1.整體而言，此一活動計畫具有特色且可行性高，應可達到預定之成效，發揮性別宣導之功效，且能具體回應 CEDAW 農村婦女一條之規範與期待，值得嘉許。 2.性別統計之資料呈現可以逐步進階，增加性別與年齡等複分類資料呈現。 3.性別目標和相對應執行策略應該納入計畫書之中，不是只填列在性別影響評估表而已，相應地要修改計畫

	書內容，並在此表格之適當欄位中標註出頁碼。
(三) 參與時機及方式之合宜性	合宜。
本人同意恪遵保密義務，未經市府同意不得逕自對外公開所評估之計畫草案。 (簽章，簽名或打字皆可) __游美惠__	

【第四部分－機關評估結果】

評估結果 請機關填表人依據【第三部分－程序參與】性別平等專家學者之檢視意見，提出綜合說明及參採情形後通知程序參與者審閱。		
綜合說明	本計畫係農會家政班成員以中高齡婦女為主，其生活與家庭經驗受到傳統的性別觀念影響較為壓抑，藉由不同性別議題的學習，讓學員能肯定自我，且吸收性別觀念的新知，喚醒對於性別平等之重視，又因去農會辦理，而取「你農我農」的諧音。	
參採情形	說明採納意見後之計畫調整(請標註頁數)	1.依委員意見增加性別統計之資料，呈現參與學員年齡與性別之交織分布(評估表 pp.3-5)。 2.依委員意見將性別目標、績效指標、衡量標準及目標值納入計畫書，並於評估表敘明計畫書草案之頁碼(評估表 pp.6-8)。
	說明未參採之理由或替代規劃	無
通知程序參與之專家學者本計畫之評估結果： 已於 112 年 2 月 24 日將「評估結果」及「修正後之計畫書草案」通知程序參與者審閱。		

· 填表人姓名： 江思凱 職稱： 組員 電話： 06-6591068 分機 15 填表日期：112 年 2 月 24 日

【第五部分－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複審】：(新增)

複審項目	結 果
是否送性別平等辦公室初評？	☐ 初評完成
程序參與之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是否由台灣國家婦女館網站資料名單選取？	☐ 是
依據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意見之檢視意見提出綜合說明及參採情形，並通知程序參與者審閱	☐ 是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複審日期 年 月 日

參考範例：行政院性別平等會/性別影響評估新制講義及範例/一般表範例

<https://gec.ey.gov.tw/Page/8E0EAF01B8F400B>